

4-1-1佐證資料參考：

安全檢核表紀錄、水塔清洗及飲用水定期檢驗紀錄、學生參與校園美化綠化工作、每學期教室照度檢查紀錄、無菸無毒環境營造紀錄等。

1. 安全檢核表紀錄	附件如後
2. 水塔清洗及飲水機水質檢驗	附件如後
3. 學生參與校園綠美化工作	如下所附照片
4. 無菸無毒環境營造紀錄	如下所附照片
5. 校園安全環境營造	如下所附照片
3. 學生參與校園綠美化工作	
	
	

4. 無菸無毒環境營造紀錄



長榮大學社工系反毒宣導



長榮大學社工系反毒宣導



學生朝會時反毒宣導



學生朝會時反毒宣導



公佈欄張貼反毒文宣



公佈欄張貼反毒文宣



校園張貼禁煙標語



校園張貼禁煙標語



校園張貼禁煙標語



校園張貼禁煙標語

5. 校園安全環境營造



加高欄杆高度



繪置校園安全地圖並張貼



安裝防撞保護貼條



安裝防滑保護貼條

校園安全檢核表

學校名稱：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民中學

檢核日期：112年8月25日

項次	項目	安全檢核應注意要點	查核結果	建議處置方式
1	一般事項	校舍興建、修繕時，應設置安全圍籬及警告標示以維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2.		確實執行各項公共設施定期檢查、保養、維護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4		逃生與疏散路線是否堆積雜物影響通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5		危險物品儲放及管理是否符合安全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6		電源線路開關是否有裸露及不正常使用狀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各類門鎖是否故障損壞，電動門（鐵捲門）啟動時是否有警示管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7	消防設備	警報及照明設施是否正常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8		滅火器及消防箱（栓）相關設備是否正常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9	校舍建物外觀	是否移位、傾斜、下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外牆磁磚（混凝土）是否剝落或有滲漏水現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10	伸縮縫或建築物間隔	寬度是否明顯改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寬度變小或碰撞，裝修材脫落（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input type="checkbox"/> 是，寬度變大，伸縮縫脫離（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1	地下室	樑、樓版、牆壁是否有滲漏水現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12	樑柱、牆壁、樓地板（含一樓地板）	是否有裂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既有裂縫加長加寬（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變化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持續檢視）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混凝土保護層是否剝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但無磚塊或鋼筋外露（建議修復）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且有磚塊或鋼筋外露（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是否有傾斜或穿透性開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拍照存查，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13	屋頂	屋頂通道門是否變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屋頂防水層表面是否損壞(如長雜草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排水管道是否通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限期改善)	
		女兒牆是否損壞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水塔是否有裂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但裂縫寬度小於0.4公厘(建議修復) <input type="checkbox"/> 是,且裂縫寬度大於0.4公厘(拍照存查並註明裂縫寬度,建議專業人員訪視處理)	
		水塔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14	建物附屬設備	室內懸吊物(如天花板、燈具、吊扇、影視設備等)之固定設施是否鬆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高度1.5公尺以上櫥櫃是否有穩固之固定設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限期改善)	
		門窗玻璃是否變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限期改善)	
		樓梯扶手、護網與欄杆是否牢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限期改善)	
15	其他			
檢查結果補充說明及建議處置、因應作為				

※ 本自主檢查表所定檢查項目僅供參考,各校得視個別狀況及需求自行增刪。

※ 拍照存查者須註明拍照日期、時間及位置,並列為本表格附件。

校舍安全檢核小組	黃鴻禹	楊雅吟	陳柏帆	黃慧貞	蔡玉仙
----------	-----	-----	-----	-----	-----

承辦人:

教師兼代理
總務主任 黃鴻禹

總務主任:
教師兼代理
總務主任 黃鴻禹

校長:
蔡玉仙

國民中、小學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核表(範本) 111年7月6日

校名：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小

檢核日期：2023.08.30

項目	檢核內容	參考指標	是	否(待改善)	改善措施	
					所見事實及改進意見	預定完成期程
自我防護與保護	是否運用新生輔導、校安研習、大型集會與課堂等時機向師生宣導自我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	每月至少1次	✓			
	是否有針對外籍生用第二語言進行安全宣導?或提供外語版安全宣導注意事項資料供外籍生參考?	每學期至少1次		✓	本校無外籍生	
	是否針對教職同仁辦理有關學生安全保護措施教育訓練?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由師生共同參與，提供意見，繪製校園內外周邊安全地圖(含高樓層容易自傷自殺處、學生通勤上下學重要路線危險處)，並滾動修正，公告宣導周知校屬人員?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對學校教職員工(含外聘警衛及保全)、社區(家長)志工實施校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職進修?	每學期至少1次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科技防衛警監系統	是否針對校園內外周邊安全疑慮處所，評估裝設監視(攝錄)系統(器材)感應照明燈及緊急求助設施(備)?	1. 校園各進出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2. 各建築物主要出入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3. 校園內外周邊偏僻及陰暗處所設置感應照明燈至少1具 4. 各女生廁所設置緊急求助鈴至少1具。 5. 頂樓出入口應設置監測設備(監		✓	頂樓已上鎖	

		視器、感應器、警鈴、感應鎖等)				
	學校是否有與相關單位(如警政、消防、社區巡守隊<里長>等單位)建立科技聯繫管道(如 LINE 群組)?	-	✓			
	校園內之錄影監視系統有無指定保管人? 指定人員是否定期備份資料存查?	-	✓			
	探照燈(夜間照明設備)、安全死角緊急求救鈴設置及校區播音系統是否定期檢查?	每學期至少定期檢查及測試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人車 (門 禁) 管制	是否訂定門禁管理作業流程及依據「國民體育法」訂定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規範?	-	✓			
	是否對進出校園車輛實施辨識、查證作為?	-	✓			
	是否對進出學校(含會客家長)人員簽名、配戴證件(或其他識別)實施查證作為?	-	✓			
	是否訂定洽公(訪客)人員之引導(接待)作業流程?	-	✓			
	是否設置明亮、顯著可透視之會客地點?	至少一處	✓			
	學生離校時是否實施查驗與事後查證(假單、家長身分確認)?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安全 巡查	是否考量安全實況, 適時聘用警衛人力, 並有效結合教職員、工友、警衛(保全)及替代役男等校園安全維護人力, 負責校內安全巡查、課間巡堂及學生通學安全維護任務及校安事件處理等?	-	✓			
	是否排定警衛、保全人員巡查(邏)時段、區域及路線?	每日至少2次	✓			
	與警政單位建立巡查熱點是否定期修正更新?	每學期至少修正更新1次	✓			
	是否排定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區域及路線?	每日至少2次	✓			

	無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是否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作?	-	✓			
	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並實施巡查(無施工處所免檢核)?	每日至少2次	✓			
	校園內遊樂設施設置地點是否適當?是否設置於非偏僻處?	-	✓			
	是否與學校周邊商(住)家簽訂合作契約,設立愛心商店,建構安全走廊;並定期查訪安全現況?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要求簽約之保全公司持續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並納入勞務契約內容?	每學期至少1次	✓			
	聯巡地點及頻率?	每月至少聯巡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聯繫合作	是否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與轄區警政單位建立聯繫合作與通報機制之「標準作業程序」?	-	✓			
	是否邀請轄區派出所到校協助實施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協調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建置緊急聯繫網絡?	-	✓			
	是否定期與警政、消防、社政及衛政等單位聯繫?	每學期至少1次	✓			
	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及學生代表?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緊急應變	是否訂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計畫?	-	✓			
	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	-	✓			
	緊急應變小組是否指定專責單位統籌掌握、處置、協調及擔任聯繫窗口?	-	✓			
	是否依據實況設計人為災害情境(SOP)並實施演練,檢視修訂學校緊急應變機制?	每學年至少1次	✓			
	是否指定專責新聞發言人?	-	✓			
	校安相關業務人員是否熟悉通報系統作業流程,以及辦理在職訓練?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建立家長（或鄰、里長）聯繫網絡（名冊）？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課前 （後） 照顧	學校是否針訂定課前（後）照顧應注意事項，以及教職同仁教育訓練辦理情形？	每學年至 少1次	✓			
	是否具體規劃對提前到校學生管制與照顧作為？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對參加校外課後照顧之人員加以掌握與聯繫？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具體規劃對校內自習（學習、參與社團）學生加以管制與照顧？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與課後照顧單位（如安親班、補習班）建立緊急聯繫機制？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透過家長聯繫函、班親會等轉達家長，有關學校與課後照顧機構對學生接送方式及注意事項？	每學期至 少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環境 與設 施管 理	<u>「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前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u>	-	✓			
	<u>「四樓(含)以上」建物地面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u>	-	✓			
	<u>女兒牆面或地面無可攀爬物品（如花盆）及設備（如管路）。</u>	每學年至 少1次	✓			
	<u>頂樓突出建物（水塔平臺、電梯平臺）工作樓梯加鎖管制。</u>	每學年至 少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其他	學校內有無警衛？委請保全公司人員？約僱廚工人員？上述人員是否有前科？	-	✓			
	是否已掌握學校內高關懷（前科、單親、隔代教養…）學生？	-	✓			
	校園內有無校園志工（導護家長）於假日及夜間協助巡查？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備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學期（開學前）應辦理檢核1次，並不定期依狀況（環境）變化重新檢核。 2. 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得視地理環境人文特性需要，自行修(增)列檢核項目。倘因內、外環境因素(限制)無法執行應向縣(市)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報備同意，並於檢核表內註記說明。 3. 列入待改善項目，應定期辦理追蹤管考改善。 4. 檢核後，請影印一份提供警政單位。
----	--

學校：文賢國民小學

警政單位：歸仁分局 文賢派出所

承辦人： 

施檢人員職稱：

業務主管： 

姓名： 

校長： 

國民中、小學執行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自主檢核表

校名：臺南市文賢國民小學

檢核日期：2024.02.07

項目	檢核內容	參考指標	是	否(待改善)	改善措施	
					所見事實及改進意見	預定完成期程
自我防護與保護	是否運用新生輔導、校安研習、大型集會與課堂等時機向師生宣導自我保護及被害預防觀念?	每月至少1次	✓			
	是否有針對外籍生用第二語言進行安全宣導?或提供外語版安全宣導注意事項資料供外籍生參考?	每學期至少1次		✓	無外籍生	
	是否針對教職同仁辦理有關學生安全保護措施教育訓練?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邀請警政單位辦理校園安全相關講座或研習活動?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由師生共同參與，提供意見，繪製校園內外周邊安全地圖(含高樓層容易自傷自殺處、學生通勤上下學重要路線危險處)，並滾動修正，公告宣導周知校屬人員?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對學校教職員工(含外聘警衛及保全)、社區(家長)志工實施校園安全知能研習或在職進修?	每學期至少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科技防衛警監系統	是否針對校園內外周邊安全疑慮處所，評估裝設監視(攝錄)系統(器材)感應照明燈及緊急求助設施(備)?	1. 校園各進出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2. 各建築物主要出入口設置監視鏡頭至少2具。 3. 校園內外 <u>周邊</u> 偏僻及陰暗處所設置感應照明燈至少1具 4. 各女生廁所設置緊急求助鈴至少1具。 5. <u>頂樓出入口</u> 應設置監測設備(監		✓	頂樓出入口處 已上鎖	

		視器、感應器、警鈴、感應鎖等)				
	學校是否有與相關單位(如警政、消防、社區巡守隊<里長>等單位)建立科技聯繫管道(如 LINE 群組)?	-	✓			
	校園內之錄影監視系統有無指定保管人? 指定人員是否定期備份資料存查?	-	✓			
	探照燈(夜間照明設備)、安全死角緊急求救鈴設置及校區播音系統是否定期檢查?	每學期至少定期檢查及測試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人車 (門 禁) 管制	是否訂定門禁管理作業流程及依據「國民體育法」訂定校園場地開放使用規範?	-	✓			
	是否對進出校園車輛實施辨識、查證作為?	-	✓			
	是否對進出學校(含會客家長)人員簽名、配戴證件(或其他識別)實施查證作為?	-	✓			
	是否訂定洽公(訪客)人員之引導(接待)作業流程?	-	✓			
	是否設置明亮、顯著可透視之會客地點?	至少一處	✓			
	學生離校時是否實施查驗與事後查證(假單、家長身分確認)?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安全 巡查	是否考量安全實況, 適時聘用警衛人力, 並有效結合教職員、工友、警衛(保全)及替代役男等校園安全維護人力, 負責校內安全巡查、課間巡堂及學生通學安全維護任務及校安事件處理等?	-	✓			
	是否排定警衛、保全人員巡查(邏)時段、區域及路線?	每日至少2次	✓			
	與警政單位建立巡查熱點是否定期修正更新?	每學期至少修正更新1次	✓			
	是否排定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區域及路線?	每日至少2次	✓			

	無教職人員巡堂(查)時間,是否排定相關人員實施校園巡查工作?	-	✓			
	施工處所是否設置警示及防護措施並實施巡查(無施工處所免檢核)?	每日至少2次	✓			
	校園內遊樂設施設置地點是否適當?是否設置於非偏僻處?	-	✓			
	是否與學校周邊商(住)家簽訂合作契約,設立愛心商店,建構安全走廊;並定期查訪安全現況?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要求簽約之保全公司持續加強員工教育訓練,並納入勞務契約內容?	每學期至少1次	✓			
	聯巡地點及頻率?	每月至少聯巡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聯繫合作	是否依「維護校園安全支援協定書」,與轄區警政單位建立聯繫合作與通報機制之「標準作業程序」?	-	✓			
	是否邀請轄區派出所到校協助實施校園安全環境檢測評估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協調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建置緊急聯繫網絡?	-	✓			
	是否定期與警政、消防、社政及衛政等單位聯繫?	每學期至少1次	✓			
	相關校安會議是否納入警政、消防、民政、社政及衛政等單位及學生代表?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緊急應變	是否訂定校園安全維護工作計畫?	-	✓			
	是否成立緊急應變小組?	-	✓			
	緊急應變小組是否指定專責單位統籌掌握、處置、協調及擔任聯繫窗口?	-	✓			
	是否依據實況設計人為災害情境(SOP)並實施演練,檢視修訂學校緊急應變機制?	每學年至少1次	✓			
	是否指定專責新聞發言人?	-	✓			
	校安相關業務人員是否熟悉通報系統作業流程,以及辦理在職訓練?	每學期至少1次	✓			

	是否建立家長（或鄰、里長）聯繫網絡（名冊）？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課前 （後） 照顧	學校是否針訂定課前（後）照顧應注意事項，以及教職同仁教育訓練辦理情形？	每學年至 少1次	✓			
	是否具體規劃對提前到校學生管制與照顧作為？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對參加校外課後照顧之人員加以掌握與聯繫？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具體規劃對校內自習（學習、參與社團）學生加以管制與照顧？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與課後照顧單位（如安親班、補習班）建立緊急聯繫機制？	每學期至 少1次	✓			
	是否透過家長聯繫函、班親會等轉達家長，有關學校與課後照顧機構對學生接送方式及注意事項？	每學期至 少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環境 與設 施管 理	<u>「四樓(含)以上」建物窗臺前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u>	-	✓			
	<u>「四樓(含)以上」建物地面無放置可攀爬之物品。</u>	-	✓			
	<u>女兒牆面或地面無可攀爬物品（如花盆）及設備（如管路）。</u>	每學年至 少1次	✓			
	<u>頂樓突出建物（水塔平臺、電梯平臺）工作樓梯加鎖管制。</u>	每學年至 少1次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其他	學校內有無警衛？委請保全公司人員？約僱廚工人員？上述人員是否有前科？	-	✓			
	是否已掌握學校內高關懷（前科、單親、隔代教養…）學生？	-	✓			
	校園內有無校園志工（導護家長）於假日及夜間協助巡查？	-	✓			
	（依實況自行增列）					

備註	<p>1. 每學期（開學前）應辦理檢核1次，並不定期依狀況（環境）變化重新檢核。</p> <p>2. 各縣（市）政府及學校得視地理環境人文特性需要，自行修(增)列檢核項目。倘因內、外環境因素(限制)無法執行應向縣(市)政府教育主管機關報備同意，並於檢核表內註記說明。</p> <p>3. 列入待改善項目，應定期辦理追蹤管考改善。</p> <p>4. 檢核後，請影印一份提供警政單位。</p>
----	---

學校：文賢國民中(小)學

警政單位：分局 派出所

承辦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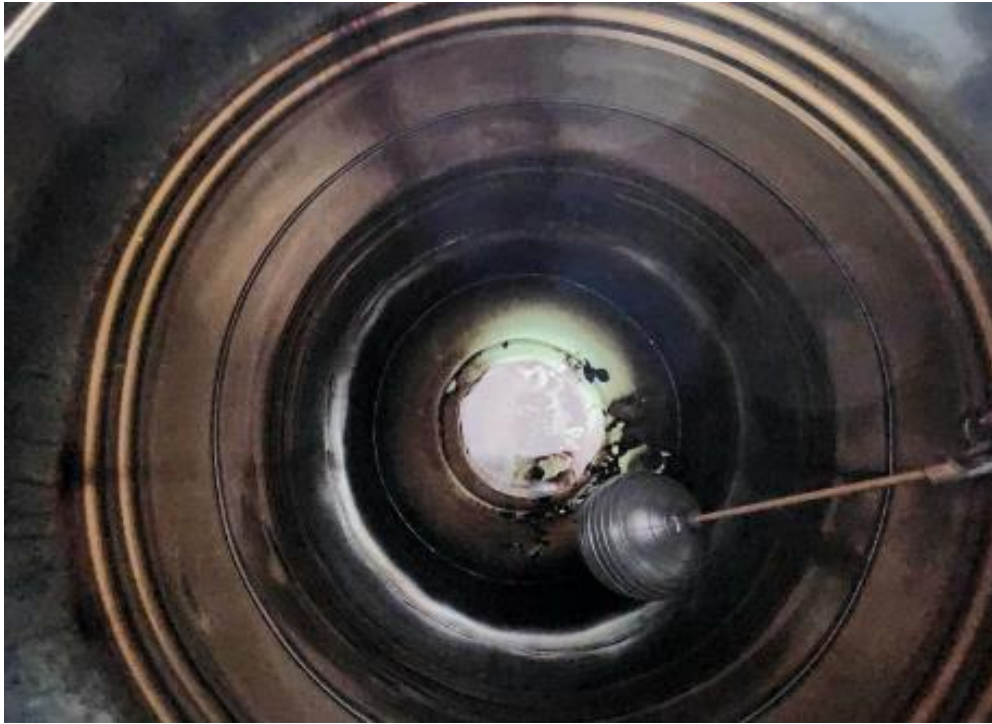
施檢人員職稱：

業務主管：

姓名：

校長：

文賢國小 112 年 8 月水塔清洗成果



清洗前



清洗後

建利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55號(原環署環檢字第055號)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新街路286-9號7樓之1-2 電話:(07)8150815(代表號) FAX:(07)8150816 聯絡人:吳仁杰

專案編號: GD112H05788

飲用水樣品檢驗報告

受 驗 單 位 : 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民小學
計 畫 名 稱 : ※
採 樣 地 點 : 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一段886號
採 樣 單 位 : 建利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業 別 : 學校 檢 測 目 的 : 定期檢測
行 程 代 碼 : ※
報 告 編 號 : 112-10- H 05788
報 告 日 期 : 112 年 10 月 17 日
收 樣 時 間 : 112 年 10 月 13 日 16 時 10 分

註 :

1. 檢驗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境部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3. 本檢驗報告不得隨意複製或分離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4. 本公司經環境部核可之報告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郭叔隆(GDI-03)、張日香(GDI-05)、許巧文(GDI-08)、李錫鈞(GDI-09)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
5. 有標示“※”者,係指委託單位無提供該項資料。
6. 檢驗報告共 5 頁,分離使用無效。
7. 依據“飲用水水質標準”大腸桿菌群:最大限值:6CFU/100mL。

聲明書:

- (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負責人:李建南



覆 核 郭叔隆
檢驗室主管: 郭叔隆

建利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環保署認可證字第055號 地址:高雄市前鎮區新街路286-9號7樓之1-2

電話:(07)8150815(代表號) FAX:(07)8150816 聯絡人:吳仁杰

專案編號: GD112H039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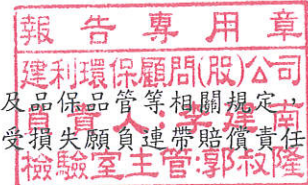
飲用水樣品檢驗報告

受驗單位:臺南市仁德區文賢國民小學
計畫名稱:※
採樣地點:臺南市仁德區文賢路一段886號
採樣單位:建利環保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業別:學校 檢測目的:定期檢測
行程代碼:※
報告編號:112-07- H 03973
報告日期:112年07月19日
收樣時間:112年07月13日 16時00分
註:

1. 檢驗項目有標示“*”者,係指該檢驗項目本公司之檢驗能力已經行政院環保署認可,並依其公告之檢驗方法分析。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值及單位(MDL)。
3. 本檢驗報告不得隨意複製或分離使用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4. 本公司經環保署核可之報告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郭叔隆(GDI-03)、張日香(GDI-05)、許巧文(GDI-08)、李錫均(GDI-09)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
5. 有標示“※”者,係指委託單位無提供該項資料。
6. 檢驗報告共 5 頁,分離使用無效。
7. 依據“飲用水水質標準”大腸桿菌群:最大限值:6CFU/100mL。

聲明書:

- (1)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及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負責人:李建南

覆核

檢驗室主管:

郭叔隆

